

证券代码：688063

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4

##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碧波路699号上海博雅酒店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9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4,803,12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4,803,12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5.42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5.4290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245,359,249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5,998,520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韦在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叶文举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4,602,378	99.7632	83,768	0.0987	116,983	0.1381

- 2、议案名称：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4,602,678	99.7636	81,897	0.0965	118,554	0.1399

-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84,588,021	99.7463	88,454	0.1043	126,654	0.1494

4、议案名称：关于使用剩余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4,446,206	99.5791	243,611	0.2872	113,312	0.1337

5、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3,225,054	98.1391	1,458,001	1.7192	120,074	0.1417

6、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4,553,650	99.7058	128,167	0.1511	121,312	0.1431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4,399,220	99.5237	263,637	0.3108	140,272	0.1655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0,610,786	99.4814	272,694	0.3365	147,472	0.1821

9、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84,574,422	99.7303	93,797	0.1106	134,910	0.1591

10、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0.0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72,154,653	99.5498	199,387	0.2750	126,902	0.1752

10.0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深圳中兴新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0,205,148	98.4491	199,387	0.9715	118,902	0.5794

10.03、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0,205,148	98.4491	199,387	0.9715	118,902	0.5794

10.04、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0,321,117	99.0142	84,068	0.4096	118,252	0.5762

10.05、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深圳新视智科技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0,196,548	98.4072	199,387	0.9715	127,502	0.6213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394,842	97.9725	88,454	0.8336	126,654	1.1939

4	关于使用剩余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253,027	96.6359	243,611	2.2960	113,312	1.0681
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031,875	85.1264	1,458,001	13.7418	120,074	1.1318
6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360,471	97.6486	128,167	1.2079	121,312	1.1435
8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444,907	93.8796	272,694	3.9721	147,472	2.1483
9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0,381,243	97.8444	93,797	0.8840	134,910	1.2716
10.01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0,283,661	96.9246	199,387	1.8792	126,902	1.1962
10.02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深圳中兴新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7,855,661	96.1060	199,387	2.4392	118,902	1.4548
10.03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7,855,661	96.1060	199,387	2.4392	118,902	1.4548
10.04	关于调整2026年度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7,971,630	97.5248	84,068	1.0284	118,252	1.4468

	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0.05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与深圳新视智技术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7,847,061	96.0008	199,387	2.4392	127,502	1.56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3、议案 4、议案 5、议案 6、议案 8、议案 9、议案 10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议案 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哲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中派云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储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他关联股东应对议案 8 回避表决；派锂（宁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议案 10.01 回避表决；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议案 10.02-议案 10.05 回避表决。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冯成亮、陈扩民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